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2-007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日以邮件等形式发出,并于2022年3月2日下午14:00-17:00时在本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玉杰先生、张纪星先生、姚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当选董事任期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姚志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即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8,000万元,期限12个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将在该授信额度范围内,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18,000万元,期限12个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综合授信及流动资金借款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次授信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相关的借款事宜并签订必要的合同等法律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2年3月18日下午14:30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9)。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2-008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情况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周顺先生、秦亮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董事周顺先生、秦亮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周顺先生、秦亮先生两名董事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董事会正常运行,两人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周顺先生和秦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周顺先生和秦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周顺先生和秦亮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情况

鉴于周顺先生、秦亮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郑平先生于2021年10月辞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会需补选三名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14,761,828股,占总股本32%)提名吴玉杰先生、张纪星先生、姚志伟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以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玉杰先生、张纪星先生、姚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当选董事的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二、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郑平先生于2021年10月辞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在新聘任的财务负责人到任之前,由公司董事、总经理吕涛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姚志伟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财务总监,即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聘任高管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附件: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玉杰、张纪星、姚志伟)简历

2、财务负责人(姚志伟)简历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玉杰,男,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大专,曾任唐山恒安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邢台德龙机械轧辊有限公司董事长、涞源县奥宇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德龙集团总裁、新天钢集团总裁兼天钢公司总经理。现任德龙集团副董事长。

吴玉杰先生除在德龙控股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工作和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纪星,男,中国国籍,汉族,1970年,大专,注册会计师。曾任德龙集团审计监察部长、财务部长,唐山市德龙钢铁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迁安轧一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曾荣获全国钢铁工业劳动模范。曾担任河北省唐山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现为天津市河西区政协委员,现任德龙集团董事,德龙、新天钢钢铁集团副总裁,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张纪星先生除在德龙控股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工作和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姚志伟,男,中国国籍,汉族,1977年出生,本科,会计师。曾任滦河集团财务部主管,唐山德龙钢铁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唐山玉田金州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津市新天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新天钢中兴盛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天津市新天钢钢线钢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姚志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况;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财务负责人简历

财务负责人姚志伟简历,同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2-009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3月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18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1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1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市建设路55号华联东环广场10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补选吴玉杰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补选张纪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补选姚志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3、以上议案的子议案需逐项表决,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4、本次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票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三)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四)登记时间:2022年3月16日、3月17日(上午 9:30 至下午 16:00)。

(五)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人请携带身份证件及相关文件到场,法人授权等相关文件均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七)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华联东环广场 10 层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51
联系电话:(028)68539558 传真:(028)68539800
联系人:宋晓萌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公司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年3月18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0593”,投票简称为“德龙投票”。

(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93”,投票简称:“德龙投票”。

2、填报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累积投票提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3名(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3月1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德龙汇能下述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补选吴玉杰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补选张纪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补选姚志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备注: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单位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902】

●委托理财期限:2022年3月3日至2022年9月5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5月26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理财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539对公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2022年3月1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118,125.00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 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 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万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发行价格为6.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1,19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6,037,735.85元后,实收人民币155,152,264.15元,于2017年12月25日存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账号:519902821410001)开立的验资专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1,382,213.2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770,050.9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30号验资报告。

2021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43,770,050.91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6,722,486.92
减:2021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104,530.00
(1)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	2,298,330.00
(2)汽车用O型圈生产项目	754,100.00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1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50,689.19
其中:2021年1-6月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45,297.10
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8,261,742.85
其中:2021年1-6月理财产品的收益	680,043.8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注)	123,855,466.03

注:截止2021年0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23,855,466.03元,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8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3,855,466.03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款【CSD-PY20220902】	2,000	1.5%-3.3%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5%-3.3%	不适用	否

1、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2、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等情况,对理财的规模、期限和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902】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标的	自取得EBS公布的英镑兑美元即期汇率的报价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3.3%
产品期限	186天
本金及利息支付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流动性安排	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违约责任	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的,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二)委托理财合规性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理财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9月30日
资产总额	542,550,894.46	549,998,577.82
负债总额	34,306,754.57	31,616,58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8,244,139.89	518,381,995.86
货币资金	122,127,162.28	136,689,747.54
	2020年	2021年1-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32,561.22	20,737,85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7,538.12	30,024,194.26

截至2021年09月30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75%,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4.63%。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2021年5月26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5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7.85	-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2.74	-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29.35	-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11.81	-
合计		14500	8500	111.75	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7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9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	
总理财额度				8000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5099 证券简称:共创草坪 公告编号:2022-009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公告披露的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355】(机构客户)

●委托理财期限: 2022年3月3日至2022年4月3日,共计3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2月10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12个月内(含12个月)该资金可在额度内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32072202111290001期单位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已于2022年2月28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10,000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89.75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355】(机构客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355】(机构客户)	4,000.00	1.5%-3.5%	5.10-11.89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1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财务部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355】(机构客户)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355】(机构客户)
产品代码	【CSDP/CSDV】
本金金额	40,000,000.00
产品管理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起算日	2022年3月3日
到期日	2022年4月3日
收益期	从收益起息日(含)至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不含)
产品费用	(1)税费:本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应交税费(如有)在实际发生时按照实际发生额支付; (2)管理费:本产品无管理费。
挂钩指标	挂钩指标为美元兑加元即期汇率,取自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美元兑加元汇率的报价。如果该报价因故无法取得,由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确定。
实际收益率(年化收益率)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5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5000%(年率); (2)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版面公布的美元兑加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3)观察水平:基准值+0.0055; (4)基准日为2022年3月3日; (5)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2年3月3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2年3月30日北京时间14:00。
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 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收益并全额返还产品认购本金, 相应的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
资金到账日	收益支付日或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收益支付日或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至本金到账日之间,不计利息。
税款	产品收益的应纳税款由客户自行申报及缴纳。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355】(机构客户)”的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进行的现金管理事项,选择的是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未超过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严控投资风险。在理财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相关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88),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07,038.14	229,324.22
负债总额	25,234.30	34,178.30
净资产	181,803.84	195,145.92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54.65	13,99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7.02	21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4.59	-17,287.18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4.90%,不存在大额负债的情形。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资金使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40,022.52万元,本次累计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9.9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该类理财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相关风险,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已于2022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2月10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该资金可在额度内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